

2023 年度菏泽市定陶区有线电视
户户通扶贫工程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山东中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报告编制说明

本报告是山东中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编制的《2023年度菏泽市定陶区有线电视户户通扶贫工程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被评价单位责任是提供评价所需要的资料，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负责，我们的责任是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结合《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按照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对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进行客观评价。

报告编号：鲁中慧咨字[2024]60号

项目主评人：吴金健

参评人员：陈航 何

质量控制：张丽芳

山东中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菏泽市定陶区有线电视 户户通扶贫工程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鲁中慧咨字[2024]60 号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为贯彻落实好习近平总书记在山东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根据省委、省政府分工方案中提出的“实施贫困户有线电视免费入户工程”任务要求，加快扶贫工作进度，提高扶贫工作质量，确保全面完成我省广播电视行业扶贫工作任务，2018 年 5 月 17 日，山东省新闻出版广电局、山东省财政厅发布了《关于进一步推进全省电视户户通扶贫工作的意见》（鲁新广发〔2018〕13 号）。

2018 年 8 月 3 日，菏泽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菏泽市财政局依据上级文件精神印发了《菏泽市广播电视行业扶贫工作方案》（菏文广新字〔2018〕85 号），主要任务为对全市新装有线电视的贫困户，免除有线电视初装费；广电网络公司为贫困户提供不少于 70 套有线电视节目，收视维护费采取企业让利、政府购买服务方式补贴解决，政府补贴最高标准为每户每年不高于 90 元等。

2021 年 8 月 30 日，菏泽市文化和旅游局、菏泽市财政

局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中发〔2020〕30号）文件精神和省有关“巩固脱贫成果长效机制、继续保持脱贫攻坚政策稳定”工作要求，发布了《关于延续广播电视行业扶贫政策的通知》（菏文旅字〔2021〕19号），通知明确对帮扶对象收看数字电视的帮扶政策保持不变，主要通过政府补贴方式，标准为每户每年90元，收看节目包含中央省市县主要频道在内，不少于70套。补贴政策延续执行5年（2021年-2025年）。

菏泽市定陶区文化和旅游局依据上级文件精神以及定陶区委、区政府工作安排，为定陶区建档立卡贫困户购买有线电视服务，确保延续广电行业扶贫政策落到实处，促进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更好服务农业农村现代化，繁荣农民精神文化生活，提升群众幸福感。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主要内容

广播电视户户通以广播电视信号通达为标准，统筹有线、无线、卫星三种方式，具备其中一种方式即为实现户户通。建档立卡贫困户根据信号通达情况，按照自己意愿选择接收方式，免费收看广播电视节目。菏泽市定陶区文化和旅游局2023年度需要完成定陶区11个乡镇23327户建档立卡贫困户有线电视服务任务，贫困群众可以收看收听到不少于100套电视节目。

（2）实施情况

2021年10月20日，菏泽市定陶区文化和旅游局与中国广电山东网络有限公司菏泽市分公司签订了有线电视户户通扶贫工程政府购买服务合同，为定陶区建档立卡23327户贫困户提供收视、维护服务，每户每年90元，每年服务费总额2,099,430.00元，服务期限为五年，服务截止日为2025年12月31日。2023年度完成了定陶区11个乡镇23327户贫困户有线电视服务任务。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3年4月28日，菏泽市定陶区财政局下发《关于分配2023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的通知》（菏定财农整指〔2023〕45号），拨付菏泽市定陶区文化和旅游局80.00万元，列2023年“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预算科目，用于脱贫享受政策人员有线电视户户通。2023年实际支出80.00万元，专项用于2023年度定陶区建档立卡贫困户有线电视户户通服务费。

（二）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菏泽市定陶区有线电视户户通扶贫工程项目为定陶区建档立卡贫困户提供有线电视服务，确保延续广电行业扶贫政策落到实处，接续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促进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更好服务农业农村现代化，繁荣农民精神文化生活，提升群众幸福感。

2. 年度目标

完成菏泽市定陶区 2023 年度 11 个乡镇 23327 户建档立卡贫困户的有线电视服务任务，提供有线电视信号，满足贫困户收看电视节目的需要，进一步提高扶贫工作质量，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持续提升群众文化素养。

1-1 菏泽市定陶区有线电视户户通扶贫工程项目乡镇、户数情况表

序号	乡镇名称	户数
1	滨河办事处	491
2	半堤镇	2909
3	孟海镇	2029
4	杜堂镇	1599
5	黄店镇	2982
6	冉堭镇	4334
7	张湾镇	2500
8	天中办事处	1217
9	南王店乡	1469
10	马集镇	3026
11	仿山镇	771
合计		23327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与重点

本次对 2023 年度菏泽市定陶区文化和旅游局有线电视户户通扶贫项目进行评价的目的与重点是全面了解该项目经费的具体使用、执行情况以及综合效果，帮助项目单位分析存在的问题，及时总结经验，改进项目管理措施，提高项目单位绩效管理水平；保证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

全性和有效性；检查财政支出项目的预期目标是否实现；项目是否可持续运行等，真正做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

（二）绩效评价指标与方法

1. 绩效评价指标

（1）指标体系设计总体思路

本次指标设计是依据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应突出结果导向，重点关注产出和效益的基本原则。按照《菏泽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菏财绩〔2020〕7号）等菏泽市相关绩效评价文件中要求的绩效指标设置应遵循完整性、重要性、相关性、可比性、可行性、经济性和有效性的原则，结合本项目特点，充分考虑指标的准确细化、可量化性和适用性，设置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分为项目决策、管理、产出、效果4个一级指标，下设12个二级指标、20个三级指标。

①项目决策指标设置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3个二级指标，3个二级指标细化为6个三级指标。主要评价立项依据是否规范、程序是否规范，绩效指标是否明确具体，绩效目标设置是否完整合理，绩效目标能否细化分解、明确、可衡量，预算编制是否科学，资金分配是否合理。

②项目管理设置资金管理、组织实施2个二级指标，2

个二级指标细化为 5 个三级指标。主要评价资金到位情况，预算执行情况，资金使用是否合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制度执行是否有效。

③项目产出设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 4 个二级指标，4 个二级指标细化为 6 个三级指标。主要评价有线电视服务的数量，有线电视服务的质量，有线电视服务及时情况，有线电视服务成本节约情况。

④项目效果设置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 3 个二级指标，3 个二级指标细化为 3 个三级指标。主要从项目丰富贫困群众精神文化的情况，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持续性进行评价，获取贫困群众对该项目的满意度情况，以评价产出的绩效是否受到认可。

（2）指标体系

绩效指标体系框架由 4 个一级指标、12 个二级指标和 20 个三级指标组成，具体如下：

一级指标有决策、管理、产出、效果 4 个指标。

①决策：下设 3 个二级指标，6 个三级指标。

②管理：下设 2 个二级指标，5 个三级指标。

③产出：下设 4 个二级指标，6 个三级指标。

④效果：下设 3 个二级指标，3 个三级指标。

具体的绩效评价指标框架详见附件 1。

2. 绩效评价方法

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

10 号) 的规定以及结合项目实际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方法主要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实地核查法四种方式进行评价。

(1) 比较法

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对比, 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 因素分析法

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 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通过不同因素的权重评比, 进行综合分析。

(3) 公众评判法

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 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对于无法直接用指标计量其效益的支出项目, 选择相关专家进行评估并对服务对象进行问卷调查, 以评价其效益。

(4) 实地核查法

为保证绩效评价数据的完整性、真实性, 此次评价进行了实地核查, 一方面对项目的档案资料进行现场核查和询问, 保证原始数据的真实性; 另一方面对项目申报、审核及后期建设跟踪情况进行实地勘察, 进一步核实项目的完成程度和工程建设质量, 确保评价结果的客观性。

三、绩效评价结论

评价组在《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

法》的通知》（财预〔2020〕12号）、《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提出的绩效评价指标框架基础上，经过数据收集、现场调研、实地考察、访谈以及数据分析等环节，对项目的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进行进一步的细化、优化。按照权重指标体系，综合评分，本项目最终得分89.07分，评价结果为“良”。评价认为，本项目决策合理、合规，实施过程及程序基本符合相关政策，项目实施后产出及效果方面较好。但项目存在项目管理制度不完善、档案管理不够规范等问题。最终评分结果如下表所示：

表 3-1 菏泽市定陶区有线电视户户通扶贫工程项目
综合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评价指标	权重（%）	评价得分	评价分值占比（%）
1. 决策	20.00	19.00	95.00
2. 管理	20.00	11.00	55.00
3. 产出	30.00	29.07	96.90
4. 效果	30.00	30.00	100.00
综合绩效	100.00	89.07	89.07

四、主要成效和经验做法

（一）主要成效

本项目完成了 2023 年度菏泽市定陶区 11 个乡镇 23327 户建档立卡贫困户的收视、维护服务，满足了贫困户收看电视节目的需要，丰富了群众文化生活，提升了群众文化素养，进一步提高了扶贫工作质量，巩固拓展了脱贫攻坚成果同乡

村振兴有效衔接。

（二）主要经验做法

本项目的实施依据相关政府文件，符合政策要求。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流程，资金足额到位保障了项目的实施，预算执行率 100.00%，预算得到了合理、有效的执行。此外，项目实施单位中国广电山东网络有限公司菏泽市分公司制定《营收资金收缴管理办法》、《菏泽市分公司服务质量考核暂行办法》，业务管理制度相对较为健全，顺利保障了项目的实施。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项目成本指标未细化到分项成本

菏泽市定陶区有线电视户户通扶贫工程项目绩效目标表，设置了经济成本指标二级指标，总成本数和每户成本数三级指标，基本上细化分解为了具体的绩效指标，但未细化到分项成本，总成本具体包括哪些固定成本和变动成本，单位成本由多少直接人工成本、直接材料成本等组成不明确。

（二）项目管理制度不完善

根据评价组查看相关资料及现场调研情况，项目实施单位中国广电山东网络有限公司菏泽市分公司，制定了《营收资金收缴管理办法》、《菏泽分公司服务质量考核暂行办法》等业务制度，但无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制度。此外，项目主管部门未制定监督检查等内控管理制度，主管部门对项目参与度不高，监管力度不够，项目管理制度不完善。

（三）档案管理不够规范

根据评价组现场座谈调研，发现菏泽市定陶区文化和旅游局、中国广电山东网络有限公司菏泽市分公司未制定相应的档案管理制度以及项目档案未及时归档。有线电视户户通登记表、项目相关的政策文件等资料基本上是知悉需要提供时才查找整理，无项目相关的验收、会议记录等资料，项目档案资料不齐全且未及时归档，档案管理不够规范。

（四）项目实施的贫困户户数有待精准

2023 年度菏泽市定陶区有线电视户户通扶贫工程项目是广播电视行业扶贫政策的延续，根据获取的资料“菏泽市定陶区有线数字电视户户通登记表”分析，部分贫困户为年迈老人，年龄结构偏大。综合考虑分析贫困户搬离、自身条件限制、疫情等因素，可能导致服务群体人数减少，项目实施的贫困户户数有待精准。

六、有关建议

（一）加强绩效管理工作，全面、明确的编制项目绩效目标，细化绩效指标

建议项目主管部门更加严格规范项目绩效管理工作，在编制项目绩效目标表时全面考虑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等各方面指标，尽量做到对项目实施内容要求的全覆盖，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对成本绩效指标细化到分项成本，明确总成本的固定成本和变动成本以及单位成本中直接人工成本、直接材料成本等。

（二）加强制度建设，建立健全项目相关管理制度

建议项目主管部门应加强项目管理意识，制定业务相应的监督检查等内控管理制度，做到参与监控项目。项目实施单位中国广电山东网络有限公司菏泽市分公司，除了制定《营收资金收缴管理办法》、《菏泽分公司服务质量考核暂行办法》等业务管理制度，也应建立项目资金管理制度，顺利保障项目的实施。

（三）完善档案管理制度

建议项目主管部门以及项目公司要制定一套完善的档案管理制度，并指定专人对项目档案资料的归档进行管理负责，以确保项目档案能够及时规范归档，保证项目资料的完整性。

（四）强化责任落实，精准调节帮扶对象数量

建议项目主管部门进一步强化监督保障工作，积极与项目实施单位沟通协调，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实施方案展开调查，精准调节项目服务贫困户户数，确保政策落到实处，财政资金使用取得实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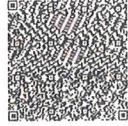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7004953909432

营业执照

(副本) 3-3

扫描二维码
登录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
更多登记、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山东中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陈兵

经营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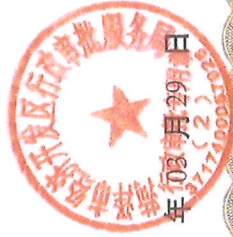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办理企业
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提供相关咨询服务;
代理记账、咨询; 工程造价咨询; 工程监理; 工程管理服务;
业务; 工程咨询; 财政承受能力论证; 工程项目验收; 招投标代理
服务; 项目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
营活动)

注册资本 叁佰零陆万元整

成立日期 1999年12月15日

营业期限 1999年12月15日至 年 月 日

住所 菏泽市开发区珠江路1777号建树产业园三号楼
712室



登记机关

2021年10月29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
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